#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員工子女非營利幼兒園

# （委託臺中市興幼教育學會辦理）

**收退費說明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※收費項目及用途** | 單位：新臺幣元 | | | | | |
| 1. **學費**： **指與教保活動直接相關，用以支付幼兒園教保及人事所需之費用。** | | | | | | |
| 項目 | | | 金額 | 收費期間 | | 收費金額 |
| 一般家庭子女 | | | 2,000 元 | 一學期 | | 12,000 元 |
| 第二胎以上子女 | | | 1,000 元 | 一學期 | | 6,000 元 |
| 第三胎以上子女 | | | 1. 元 | 一學期 | | 0元 |
| 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 | | | 1. 元 | 一學期 | | 0元 |
| 1. **課後延長照顧服務費用：**   **教保服務機構於教保活動課程以外之時間，提供之教保服務相關人員鐘點費及行政支出等。** | | | | | | |
| 逾時收費時間 | | 時間 | 收費金額 | | 備註 | |
| 自18:00後開始計算 | | 每30分鐘 | 30元 | | 不足30分鐘以30分鐘計。 | |
| 每60分鐘 | 50元 | | 不足60分鐘以60分鐘計。 | |

|  |
| --- |
| ★備註 |
| 1. 本園於收費基準表上，一學期為：「本園第一學期教保服務期間起迄日為 08 月 01 日至隔年 01 月 31 日，第一學期以 6 個月計；第二學期教保服務期間起迄日為 02 月 01 日至同年度 7 月31 日，第二學期以 6 個月計。」 2. 本園全學年（含上、下二個學期）教保服務期間以一年計算，上下學期各以六個月計算，教保服務期間休假日配合當學年度人事行政局公布日期，另每學期設有五日停托消毒日，將另行通知公告。 |
| 1. 幼兒於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中途入園，應依幼兒就讀日起算，按比例覈實收費。 2. 收款方式：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|  | 收款方式 | 付款時間 | | 學費 | ATM轉帳、網路銀行轉帳或超商繳款 | 請於新學期第一個月完成繳費。 | | 延托費 | 次月 01 日發放收費單。  次月 15 日前完成繳費。  若遇到國定假日提前開立收費單，延後下一個工作日收費。 | | 代收費 | 請於新學期第一個月完成繳費。 | | 各項費用繳交後，本園均發收據放置於聯絡簿中。 | | | |

**※退費注意事項：**

1. 依據《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》第19條規定辦理。
2. 幼兒於學期教保服務起始日後，離園者，應依幼兒就讀日起算，按比例覈實退費。
3. 幼兒因故請假並於事前辧妥請假手續，或依法令停課日數，連續逹五日以上者(不含例假日)，應按幼兒每人每月實際繳交費用，乘以請假或停課日數占當月**教保服務總日數**之比率。

※計算試範例：學費÷教保服務日數\*請假日數=退費數額；2000元÷20天\*5天=500元

1. 病假連續5日以上**(恕不受理逐日請假者)**，請於上課日3天內繳交假單辦妥請假手續，如有特殊需求請主動告知園方，逾期不受理
2. 學期中因法定傳染病、流行病或流行性疫情等原因強制停課，幼兒於停課期間配合停課者，依配合停課日數與當月教保服務日數之比例退費。
3. 請假手續：家長請填寫幼生請假單，經班級導師、行政教師簽名確認及園長審核後，會計則核算應退金額辦理退費。
4. 退費時間於事實發生日之次月退回。
5. 學期結束前之環境消毒整理停止服務日 5天不予退費。